

来源：【黑龙江日报】

记者从黑龙江省人社厅获悉，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信息系统切换的工作部署，黑龙江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定于6月21日18时至7月11日8时30分进行系统切换

。系统切换期间，全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线上、线下服务暂停办理。系统切换不影响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发放。其他险种服务渠道正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信息系统切换上线期间，省、市、县三级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经办机构服务窗口、社银一体化服务窗口、自助服务一体机、乡镇社区基层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服务窗口以及税务部门办税服务厅及自助缴费终端、各代征银行柜面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业务全面停办。

全国人社政务服务平台、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省人社厅网上服务大厅、“龙江人社”手机APP、企业开办一站式网上专区、银行就近办线上服务以及黑龙江省电子税务局社保费网上缴费、微信公众号社保费办理、支付宝社保缴费、龙江税务APP社保缴费、各代征银行缴费等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线上服务渠道全面停办

其他险种服务渠道正常。

税务部门停止办理全部企业职工和灵活就业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征缴业务，企业6月征收期限顺延至7月25日。

据介绍，

将于7月

11日8时30分线

上及线下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业务恢复正常办理

。其间将与人社部密切配合，

力争早日切换成功，如切换进度提前或延后，将适时发布通告。

省人社厅相关部门提示，系统切换

不影响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发放

，系统切换期间受理的社会保险待遇类业务，系统恢复后优先办理，不影响个人权益。系统切换期间，参保单位和办事群众因特殊原因需办理相关社会保险业务或申请办理企业缓缴的，可在参保地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线下窗口继续申报，各经办机构在系统切换完成

后第一时间予以办理。

切换期间如有疑问，可致电12333（人社）、12366（税务），也可拨打当地咨询服务电话。

来源：龙头新闻

本文来自【黑龙江日报】，仅代表作者观点。全国党媒信息公共平台提供信息发布传播服务。

ID：jrzt